



2025年一级预算单位部门整体绩效情况表

单位名称	宁盛镇人民政府									
年度绩效目标	1、按照年初预算100%支付，确保资金合理使用； 2、加强政务服务建设，保证全镇经济社会持续向好发展； 3、对上级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和本级政府各项中心工作。									
一级指标	按支出类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按来源类型分	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		
	基本支出		上级财政补助		0.00					
	项目支出		上级财政补助		0.00					
	合计		本级财政安排		1557.49					
二级指标	基本支出		其他资金		0.00					
	项目支出		收入预算合计		1557.49					
	合计		支出预算合计		1557.49					
	权重		指标值类型		指标值		度量单位		指标值内容	
基本运行指标	10		≤		100		%		执行率小于等于100%	
			≤		100		%		预算调整率小于等于100%	
			≤		100		%		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等于100%	
			≤		0		%		结转变动率为0	
			定性		合规				合规	
			定性		有效				有效	
			定性		规范				规范	
			≥		2		%		采购节约率等于等于2%	
			定性		规范				规范	
			≥		90		%		资产利用率大于等于90%	
重点履职指标	30		≤		100		%		人员控制率100%	
			定性		较上年提升				提升	
			=		100		%		保障全覆盖	
			≥		0.32		亿斤		0.32亿斤	
			=		100		%		供养率100%	
			=		100		%		补贴发放率100%	
			=		100		%		结算率100%	
			=		100		%		及时发放	
			=		700		元		700元	
			定性		比上年有所下降				下降	
部门综合指标	30		定性		增长				增长	
			定性		比上年有所提高				提高	
			=		100		%		政策知晓率100%	
			≥		95		%		机械化率95%	
			=		100		%		节能减排率100%	
			≥		25000		平方		水土综合治理25000平方米	
			≥		95		%		满意度95以上	
			定性		良好				良好	
			≥		95		%		培训完成率95%以上	
			定性		完善				完善	
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	20		定性		良好				良好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5年度)

填报单位:



项目名称		市政维护专项补助资金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宁县和盛镇人民政府	实施单位	宁县和盛镇人民政府
项目属性		延续性项目	项目期限	1年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20	
		其中:财政拨款	20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加强环卫人员力量, 提高环卫人员工作积极性; 目标2: 进一步加强街道环境卫生维护管理、美化街区环境, 增加人民群众幸福感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人工费执行标准	≤1600元
			成本控制数	≤20万元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清扫街区公里数	≤4公里
			环卫工人数	≥30人
		质量指标	保洁次数	≥2次
			街区环境卫生保洁时限	≥10小时
		时效指标	垃圾清扫及时率	≥98%
		社会效益	保障环卫人员生活, 提高环卫人员工作积极性	提高
	美化街区环境, 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		增强	
	生态效益		街道环境卫生改善、美化街区环境	明显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城镇人口满意度	≥90%